

2、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工程、服务）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 福建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的“打造‘555X’产业集群，加快建设制造强省”课题研究服务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“打造‘555X’产业集群，加快建设制造强省”课题研究服务采购项目，属于 其他未列明行业 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 深圳前瞻资讯股份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 87 人，营业收入为 4446.07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4358.81 万元¹，属于 小型企业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深圳前瞻资讯股份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6 年 4 月 22 日

